

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明发改审〔2024〕24号

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明溪县工业集中区事故应急设施（池）建 设项目（2#应急池）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复函

福建明溪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：

贵司报来《关于申请明溪县工业集中区事故应急设施（池）建设项目（2#应急池）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的函》（明园投〔2024〕12号）及相关附件收悉。根据第三方评审机构专家评审后出具的《明溪县工业集中区事故应急设施（池）建设项目（2#应急池）初步设计及概算评估报告》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明溪县工业集中区事故应急设施（池）建设项目（2#应急池）初步设计及概算（项目代码为2311-350421-04-01-636350）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2#应急池池体有效容积4000m³，主要建设提升池、提升泵操作房、渣浆池、过滤池、过渡池、蓄水池、

外排池、外排泵房、配电房等。

二、主要设计标准:

- (一) 设计使用年限: 50 年;
- (二) 应急池型式: 钢筋混凝土地下池;
- (三) 结构安全等级: 二级;
- (四) 储水构筑物环境类别: 二(b)类。

三、工程概算: 项目概算总投资 1745.47 万元, 建设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筹措。

请项目单位严格控制项目建设规模、标准、概算, 不得擅自增加建设内容、扩大建设规模、提高建设标准、增加项目投资, 严禁超规模、超标准、超概算, 并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建设监理制、合同管理制和竣工验收制的要求, 加强项目建设管理, 加强施工安全管理, 确保工程质量安全, 按期完成工程建设任务。

附件: 明溪县工业集中区事故应急设施(池)建设项目(2#应急池)概算表

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8 月 2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明溪县工业集中区事故应急设施（池）建设项目（2#应急池）
概算表

序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概算金额（万元）				
		建筑工程	安装工程	设备购置	其它费用	合计
I	工程费用	1078.50	309.70	148.12	0.00	1536.33
一	土方					284.61
1	通用项目	89.10				89.10
2	边坡支护	134.68				134.68
3	基坑支护	60.83				60.83
二	2#应急池					1251.72
1	一般土建	699.55				699.55
2	中控室、外排泵房	42.10				42.10
3	提升泵房	19.40				19.40
4	雨棚	10.66				10.66
5	道路工程	22.18				22.18
6	雨水工程		70.19			70.19
7	工艺工程		88.26	97.50		185.76
8	自控工程		13.18	13.57		26.75
9	火灾报警系统		7.10	8.86		15.96
10	电气工程		130.98	28.18		159.17
II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			158.30	158.30
1	建设单位管理费				19.63	19.63
2	建设工程监理费				30.08	30.08
3	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				0.54	0.54
4	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				14.52	14.52
5	勘察费				8.35	8.35
6	设计费				33.39	33.39
7	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				2.36	2.36
8	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				1.54	1.54
9	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				15.36	15.36
10	工程保险费				4.61	4.61
11	招标代理服务费用				5.90	5.90

12	施工图审查费				1.96	1.96
13	联合试运转费				1.48	1.48
14	建设项目前期咨询费用				7.83	7.83
15	工程款支付担保费				10.75	10.75
III	基本预备费（3%）				50.84	50.84
IV	建设期贷款利息				0.00	0.00
V	工程总投资	1078.50	309.70	148.12	209.14	1745.47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县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财政局、审计局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。

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8 月 2 日印发